证券代码: 834472

证券简称: 盛世园林

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# 盛世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7年11月27日,书面形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7年12月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:董事长余保林
- 6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余保林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 案的审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有关规定。

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,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 议的董事(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)共 5 人,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的董事共 0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郑州银行优胜北路支行申请短期贷款的议案》
  -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拟向郑州银行优胜北路支行申请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,贷款期限为1年,实际贷款金额和贷款起止日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本次贷款拟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数5票,反对票数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上述贷款事项拟由公司股东余保林及其配偶王新珍以个人信用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;其次,公司股东余保林、河南恒川企业管理咨询 中心(有限合伙)以其持有的 3,105 万股、895 万股,共计4,000 万 股股权,质押给郑州银行优胜北路支行,为本次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 保;此外,王新珍和王杰等人分别为本次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。上 述担保方式以最终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 因余保林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,另任河南恒川企业管理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的执行事务合伙人,王新珍与余保林为夫妻关系,王杰与王新珍为姐弟关系,即四方均为公司关联方,故认定此次担保行为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中涉及王杰为本次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的关联 担保行为,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,其余关联担保行为均在2017年度日 常性关联交易中进行预计,不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数 3 票, 反对票数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, 回避票数 2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因余保林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董事 余保全与余保林系兄弟关系,因此董事长余保林和董事余保全为关联 董事,均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宁波国君源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 短期借款的议案》
  - 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,为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,公司拟向宁波国君源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,000万人民币借款,借款期限为1年,实际金额和借款起止日期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本次借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上述借款需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余保林、股东王新珍等人以个人信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因余保林与王新珍为夫妻关系,即两人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,故 认定此次担保行为为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关联交易,本次关联交 易已在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中进行预计,不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数 3 票, 反对票数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, 回避票数 2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因余保林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董事 余保全与余保林系兄弟关系,因此董事长余保林和董事余保全为关联 董事,均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》
  - 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2017年12月24日召开2017年度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, 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提请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数5票,反对票数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盛世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世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